

证券代码：833896

证券简称：海诺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5）。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报告编号：XYZH/2021CDAA40152）。为保证报告的严谨客观，现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本次更正内容涉及半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七、经营情况回顾，（三）财务分析；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第四节 重大事项，二、重大事件详情，（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三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项目附注之：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21. 应交税费；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2）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列示的明细情况；36. 管理费用；39. 其他收益；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2. 关联租赁情况；3. 关联担保情况；（三）关联往来余额”。

除以上内容外，财务报表附注部分表述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57），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